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
2021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 2022年9月6日

公开时间： 2022年9月26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2021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七）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关于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包头师范学院是一所集全日制本专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继续教育为一身，融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为一体的普通高等师范院校。学校逐步形成了“博学、笃行、齐志、恒德”的优良校风，坚持面向基础教育、研究基础教育、服务基础教育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本科教育为主、研究生教育、继续教育协调发展，融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为一体的普通高等师范院校。目前设有16个二级学院、4个教学科研辅助部门和14个职能部门。承担继续教育、成人学历教育、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等任务、后勤保障服务并全面服务社会。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包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五定”方案的批复》（包机编发〔2006〕1号），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为全额拨款厅级事业单位，列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序列管理，教育业务由自治区教育厅管理。内设处级机构34个，其中：党政管理机构14个，教学、教辅及科研机构20个。具体为：纪委（监察审计处）、党政办公室（外事办）、组织部（统战部、党校）、人事处、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学生

处、武装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工会、团委、教务处、科技处(研究生处)、招生就业处、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保卫处、文学院、政治与法律学院、历史文化学院、外国语学院、美术学院、音乐学院、教育科学学院、数学科学学院、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化学学院、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体育学院、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创业与继续教育学院、图文信息中心(图书馆、网络中心)、学报编辑部(高等教育研究所)、后勤处。

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部门(本级)

三、2021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包头师范学院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实现疫情防控和事业发展“双战双赢”,学校各项工作取得新进步、新成效。

包师学科专业建设蓬勃发展，小学教育专业顺利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汉语言文学等3个专业成功实现本科一批次招生。新获批1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2个专业学位授权点。自治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中将我校纳入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包师师资队伍质量持续提升，全年共引进26名博士研究生，柔性引进15名高水平高层次人才，24名中青年教师考取在职博士研究生；包师科学研究硕果累累，刘保卫教授作为第一完成人的科研成果荣获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阴山文化研究中心获批“自治区高等学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包师教育事业改革不断深化，成功召开第三届教代会、第四届团学代会、人才工作会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教学工作会议等一系列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会议。分别与土默特右旗、达茂旗、白云鄂博矿区、湖州市委宣传部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石拐区人民政府正式签署喜桂图校区建设项目合作协议，新校区建设在望。包头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中心、新时代大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教育联盟相继在我校成立。学校入选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和自治区数字校园标杆学校建设单位。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37,523.6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20,548.17万元，增长121.05%，变动原因：决算收入中除年初预算收入外，还包含年度中间拨入的中央专款、科研经费、债券资金以及申请追加的其他专项资金。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5,446.4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8740.97万元，增长49.90%，变动原因：财政预算增加。

二、关于2021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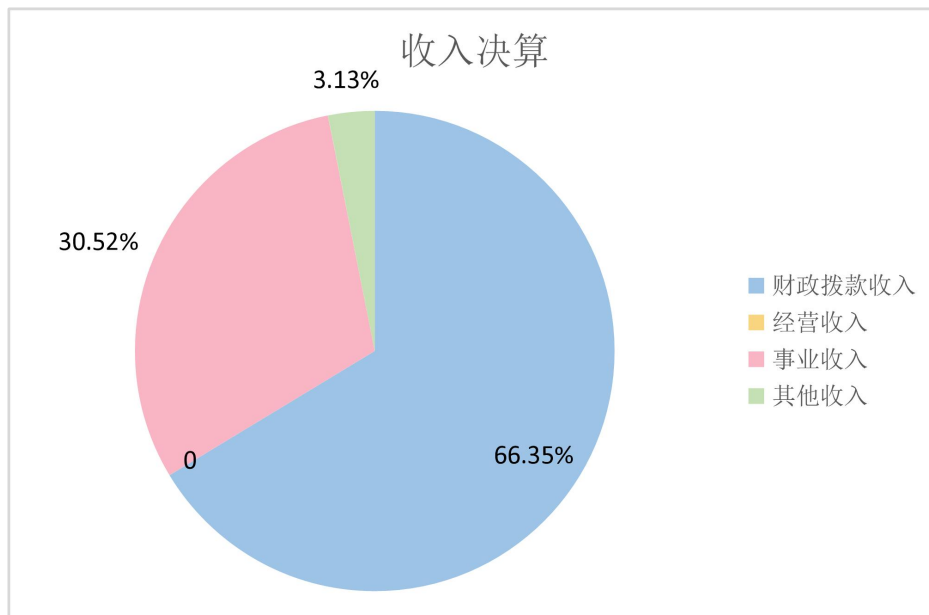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总计37,523.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33,376.1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642.74万元，变动原因为单位资金结转减少；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81.39万元，变动原因为非财政拨款减少；年初结转和结余4147.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344.9万元，变动原因为单位资金结转增加。

支出总计37,523.6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5,692.4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3.38万元，变动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全年支出有所减少；结余分配25.78万元，结余分配事项：基本支出结余，与上年相比增加25.78万元，变动原因为：因客观条件变

化未执行完；年末结转和结余1,805.42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项目支出和科研经费结余，与上年相比减少2575.15万元，变动原因为清理以前年度竣工基建项目挂账款项收回项目结转资金、部分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未形成实际支出等，项目结转资金比上年增加。

（二）关于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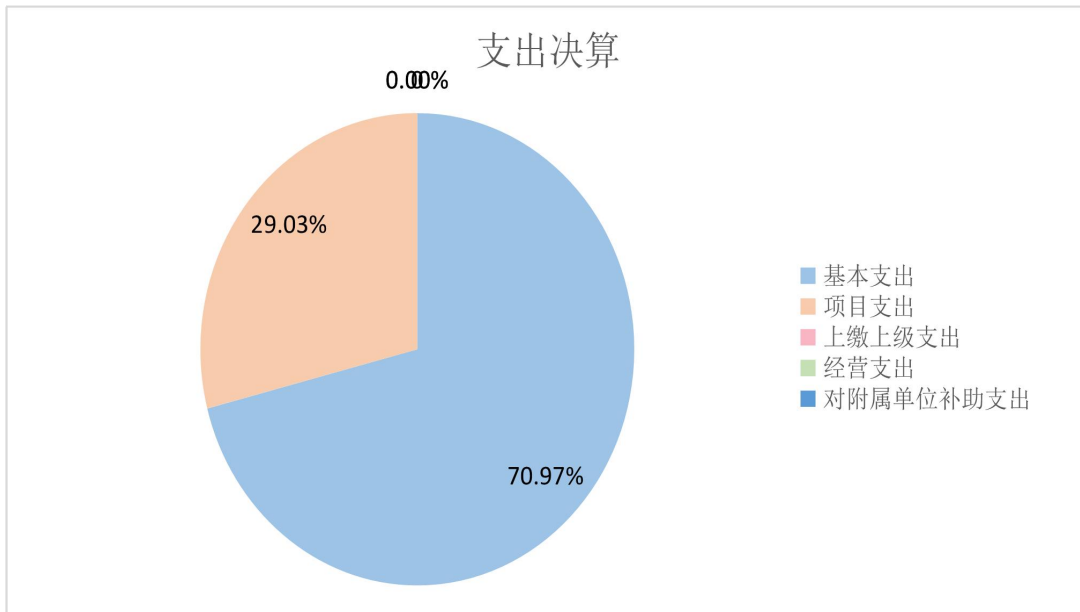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33,376.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144.万元，占66.35%；事业收入10185.88万元，占30.52%；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46.26万元，占3.13%。



（三）关于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35,692.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331.93万元,占70.97%;项目支出10,360.49万元,占29.0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 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446.43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3,302.43万元;支出总计25,446.43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113.3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247.23万元,下降0.96%。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全年支出有所减少。

(五) 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5,333.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55.65万元，占63.77%；项目支出9,177.48万元，占36.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333.1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8,357.67万元，增长49.23%，变动原因：财政预算增加。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0万元，决算支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二）教育支出（类）

1. 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年初预算15822.69万元，支出决算22713.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预算增加。

2. 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1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

1. 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年初预算0万元，

支出决算 2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2.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3.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4.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74.92 万元，支出决算 16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96.43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4. 就业补助（款）求职创业补贴（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该项目。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977.85 万元，支出决算 100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结构变化。

（六）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55.6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057.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抚恤金等，较上年增加

2,428.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变化；公用经费1,098.25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2,428.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结构变化；公用经费1,098.25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26.3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正常开学办公，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七）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46万元，支出决算为13.93万元，完成预算的30.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7.5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3万元，完成预算的65.34%；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3.5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8.51%。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学校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制度，使“三公”经费实际发生额均有所下降；二是受疫情影响减少出行。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3.9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3万元，占82.06%；公务接待费支出2.50万元，占17.94%。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出国访学及交流。较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未派人员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用于购置车辆支出，车均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未购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43万元，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车均运维费2.2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4.0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汽车配件有锁老化，车辆维修，配件更换频繁，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2.5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2.50万元，接待31批次，共接待162人次。主要用于学校间的往来公务

接待。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主要用于国际间学校往来。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7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正常开学办公，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八）关于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关于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10个，实施项目10个，完成项目10个，项目支出总金额10,360.49万元。财政本年拨款金额6,927.44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113.30万元，其他资金结转结余1,692.12万元。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11,323.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18.80万元，比2020年增加1,184.08万元，增长126.68%，主要原因是：教学仪器设备购买增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327.88万元，比2020年增加5,838.86万元，增长392.13%，主要原因是：新校区建设投入增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77.28万元，比2020年增加641.11万元，增长51.86%，主要原因是：工程建设辅助服务招标增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09,268.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98.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06,535.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98.47%。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本项支出。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公用经费支出1,098.25万元，比2020年增加26.39万元，增长2.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正常开学办公，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十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3台（套），主要是磁控溅射台、H3C核心交换机2台教学使用、财务管理平台财务管理使用、高低压开关柜后勤保障使用、无液氦低温磁体测量系统、博学楼（会堂）消防设备、物联网综合实验实训台、室内全彩屏、创业基础实训平台、学生工作管理系统、非线性编系统、校园网宽带设备，比2020年增加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主要是液氦低温磁体测量系统，比2020年增加0台（套）。

三、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0360.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高等院系学生资助补助金项目”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22.26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其中，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

革发展资金项目”、“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高等院系学生资助补助金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实施情况好，实施效果在逐步显现，资金支持建设的网络信息安全、教学实验平台、科研平台等在陆续建成对学校学科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能力的提升以及办学条件的改善都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高等院系学生资助补助金项目”等6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全年预算数为3138万元，执行数为2743.72万元，完成预算的87.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生均拨款奖补资金2488万元已全部用于日常运行支出，本科学校数字校园标杆学校教育项目实施资金100万元，师范类专业认证项目实施资金340万元，自治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项目实施资金120万元，包括：数学与应用数学、化学教育、生物科学三个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自治区重点实验室磁学与磁性材料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30万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项目60万元。学校教学的正常进行得到保障，改善了专业建设条件，

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引进高层次人才，开展专业师资队伍培训，提高了课程建设质量，完成数据平台部署，召开了全国学术会议等思政系列活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绩效目标整体完成度较好，但也在个别项目实施方面存在工作滞后等问题，项目实施进度缓慢，支出进度缓慢，政采手续办理滞后，导致支出进度跟不上。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及市财政局指导意见进行改进，争取100%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2. 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6.2分。全年预算数为137万元，执行数为43.49万元，完成预算的31.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于2021年底完成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实际完成值为37项、支持高校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实际完成值为43项、支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实际完成值为3项、举办培训实际完成24场、形成优秀学术论文达到26篇。各项创新创业项目高质量推进，达到预期质量、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效果显著，达到预期质量、教师素质提升，有8位教师获奖，2位教师职称晋级。以低成本，高质量为原则，充分利用项目资金高，效率高效果完成工作并达到预期效果。高校人才培养质量逐步提高、学生就业创业能力逐步提高。满足经营社会发展对技术人才需求指标逐步提升、高校科技创新能力和教学科研水平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逐步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

及原因：全年绩效目标整体完成度较好，但也在个别项目实施方面存在工作滞后等问题，项目实施进度缓慢，支出进度缓慢，政采手续办理滞后，导致支出进度跟不上。由于2021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与实施计划未能正常进行。如课程建设调研、师资队伍培养、学术研讨与交流均受到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按照一流课程建设规划，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人才社会需求和毕业生质量调查，加大课程师资队伍培养力度，加强课程团队建设，开展兄弟院校交流和广泛的学术研讨，改善课程建设的软硬件条件，为一流本科专业评估和师范类专业认证做好必要的准备工作；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促进教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全面发展。针对经费预算执行率不高的问题，今后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师范学院将继续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服务，督促各项目负责人按照专项资金经费研究计划推进项目研究、督促项目负责人及时报销研究过程中产生的票据，逐步提高年度预算执行率，保证项目经费合理依规使用。

3. 高等院系学生资助补助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46分。全年预算数为2036.26万元，执行数为2007.23万元，完成预算的98.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度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下，共有12个子项目，其中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资助、本专科生国家励

志奖学金资助、本专科生自治区奖学金资助、本专科生自治区励志奖学金资助、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资助、研究生自治区奖学金资助、研究生自治区学业奖学金资助、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退役学生国家助学金、助学贷款奖补资金已按照自治区下达名额数按时、按量发放给学生。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校严格落实教育部和教育厅关于学生资助工作经费的要求，地方应承担配套资金拨付及时，并且能够足额安排，专款专用，能够按规定、及时、足额的发放资助资金。由于受疫情的影响，部分入伍学生未及时履行资助手续，下一步改进措施：等待学生返校后，我校会督促相关入伍复学的学生及时办理学费补偿或助学贷款代偿的教育资助手续，待手续完善后及时发放。

4. 就业创业补贴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80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17.45万元，完成预算的97.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审核、学校审核公示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已顺利完成2021年度资金发放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绩效目标整体完成较好，今后将继续严格按照自治区人社厅、教育厅、财政厅及市人社局、财政局指导意见开展工作，争取100%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申领程序，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求职补贴及时发放到人。

5. 三科统编教材教师培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235万元，执行数为227.12万元，完成预算的96.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文件要求，2022年西部片区统编教材教师培训参训人数共479人，参训人次2275，参训率100%。“三科”教师教学能力和反思意识得到了提升，掌握了一定的教学研究方法和策略，形成三科教师辅助教材，并凝练了学员学习简报、学习心得等学习过程成果，形成了小学语文、中学语文教材朗读资源、录制了专门针对“三科”教师的课堂实录，在名师送教下校过程中录制了名师示范课40多节，这些资源将作为后续培训资源提供给参训学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主要采用线上培训方式，培训工作沟通协调方面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培训过程中，需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认真做好三科教师学科素养、教学能力的继续提升工作。需推进教师智慧研修，积极利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信息技术，构建智慧教研、智慧培训新方式。需实施精准培训，提高培训质量。打造一批精品课程和教师培训品牌项目库，形成本地培训特色和品牌，在同行内具有良好影响力，在全国起到一定的示范引领作用。需强化培训质量管理，加强基于参训教师能力诊断的分层、分类、分科培训课程设计，精心研制培训方案，设置专题培训课程。需

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做好后续三科教师培训工作。在西部片区遴选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推广和统编三科教材使用方面，特别是三科教师专项培训中成效显著的学校作为示范区，典型示范、标杆引领。

6. 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为356万元，执行数为313万元，完成预算的87.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文件要求，2022年国培计划培训参训人数共1406人，实际参训人数1365人，参训率97%。通过培训，强化了参训教师以职业感悟与师德修养、学科教师基本素养、教学常规与教学实践、班级工作与育德体验、研究意识与发展能力等，聚焦乡村青年教师专业发展核心价值、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依据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以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师德修养、新课程理念（新课标），学科课程教材教法，学科教师基本素养，信息技术与学科深度融合、心理健康与沟通、班主任工作等为主要内容，帮助提升青年教师课堂教学能力，转变教学行为，实现从合格到胜任的转变。本次培训，目标明确，主要包括中小学教师新入职教师培训、青年教师助力培训、团队研修培训、幼儿园新入职教师规范化培训、非学前教育专业补偿培训等项目，各项目目标明确，培训过程采用多种方式方法，努力贴近学员实际，培训方案详实、针对

性突出。师资力量雄厚，培训内容丰富。培训特色鲜明，效果明显。培训组织管理到位，后勤保障温暖学员，现代化手段助力培训，取得明显的培训效果。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整个国培当中，硬件设施的配备，教学组织管理的改进、后勤服务保障方面的改善等。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集中培训，提升理念、释疑解惑、探寻方法、实践研磨、提高素养，通过跟岗实习，促进参训教师持续不断的专业发展，发挥参训教师对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的示范引领作用。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高等院系学生资助补助金”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46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1.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学生资助资金是由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按职责共同管理，用于支持落实高等教育等国家资助政策的资金，国家和自治区下达至我校2021年的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总预算数为2036.26万元，执行数为2007.23万元，执行率达98.57%。

2.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21 年度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目标明确，我校按照国家、自治区和我校的资助政策和制度实施，下发评审通知至各学院，同时召开评审专题会议，明确享受资助政策的人数、资助范围和资助标准，及时宣传资助政策，使得评审人员熟知资助政策和工作流程，使得参与评审的学生知法、明理。我校按照国家、自治区和我校的资助政策和管理办法实施，按要求下发评审通知至各学院，同时召开评审专题会议，评审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进行三级审核和公示，做好过程性监管，精准认定、精准资助，使资助金真正发给需要资助的学生并及时发放资助金。

3.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按照评价实际情况，2021 年度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设定了12个数量指标、2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成本指标。12个数量指标中，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指标数为22人，每人8000元，共计17.6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指标数为409人，每人5000元，共计204.5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本专科生自治区奖学金指标数为42人，每人

6000元，共计25.2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本专科生自治区励志奖学金指标数为682人，每人4000元，共计272.8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2021年上半年和下半年，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指标数共有7399人（其中上半年3772人、下半年3627人），生均1650元，共计1220.835万元（我校补充550元，2021年财务下达资金支出1220.78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指标数为3人，每人20000元，共计6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研究生自治区奖学金指标数为2人，每人10000元，共计2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研究生自治区学业奖学金指标数为41人，每人8000元，共计32.8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2021年上半年和下半年，自治区下达至我校的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指标数为285人（其中上半年125人、下半年160人），生均每学期4000元，共计118.8万元，我校按时按量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依据2021年应征入伍和退役复学学生人数，为23名学生发放学费补偿或助学贷款代偿金共计33.22万元；发放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160人次，共计26.4万元；38万的助学贷款奖补资金我校分别用于2021年暑期遭受洪灾的39名学生，每人1000元，以及用于校内精准资助的评审，140名学生，每人5000

元（助学贷款奖补资金不足的部分，由我校从事业收入中支出补充）。2个质量指标中，我校按照国家、自治区和学校相关管理办法，评定各类奖助学金，保质保量的完成评审和发放工作。1个时效指标中，各类奖助学金及时评审发放率为100%，各类奖学金于2021年11月全额及时发放，国家助学金分两个学期及时发放。1个成本指标为2021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为100%。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1年度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设定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其中，经济效益指标为高等教育学生因贫失学率在下降，经过我校精准认定、精准资助，我校的因贫失学率在下降。社会效益为高等教育公平程度在上升，奖助学金的评审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进行三级审核和公示，做好过程性监管，提升了高等教育公平程度。可持续影响指标为我校以资助学生为契机，充分发挥资助育人的效果，有效鼓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努力学习，加强对其的励志教育，并100%覆盖的对学开展诚信感恩励志自强教育。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1年12月，在已回收的6484份学生问卷调查中，学生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为92.04%。

4. 绩效自评目的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等文件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对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实施进度、项目目标实现程度以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经验做法，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此外，通过绩效自评工作，进一步强化了我单位各级工作人员绩效意识、责任意识、全面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5.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2036.26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

6.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度普通高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目标合理，我校按照国家、自治区和我校的资助政策和管理办法实施，按要求下发评审通知至各学院，同时召开评审专题会议，评审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进行三级审核和公示，做好过程性监管，精准认定、精准资助，使资助金真正发给需要资助的学生并及时发放资助金。

7. 自评得分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06分，具体情况如下：

预算执行率。分值10分，得分9.86分。项目预算未全部执行。因为由于受疫情的影响，部分入伍学生未及时履行资助手续，等待学生返校后，我校会督促相关入伍复学的学生及时办理学费补偿或助学贷款代偿的教育资助手续，待手续完善后及时发放。

产出指标。分值50分，得分50分。

效益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得分9.2分。由于受疫情的影响，部分入伍学生未及时履行资助手续，等待学生返校后，我校会督促相关入伍复学的学生及时办理学费补偿或助学贷款代偿的教育资助手续，待手续完善后及时发放。

8.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我校严格落实教育部和教育厅关于学生资助工作经费的要求，地方应承担配套资金拨付及时，并且能够足额安排，专款专用，能够按规定、及时、足额的发放资助资金。

9.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

10. 措施及办法

由于受疫情的影响，部分入伍学生未及时履行资助手续，等待学生返校后，我校会督促相关入伍复学的学生及时办理学费补偿或助学贷款代偿的教育资助手续，待手续完善后及时发放。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

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萌 联系电话: 0472-6193104